

# 《观山居吉金读字录》

## 第二·小臣簋

(日照市雕龙里书院 铁农)

### 【器物铭文】





(考古学特刊《殷周金文集成释文》[全书六卷]第3卷359页)

【校字】

第一行第一字旧释为“盧”字，与莒叔之仲子平钟铭文“𠄎”字以及盧鍾铭文“𠄎”、“𠄎”为同字。“𠄎”字本意与音乐有关，字形如人吹卢笙，故宜释读为“卢”；

第三行第五字、第六行第五字宜释读为“誓”字；

第四行第二字宜释读为“境”字；

同行第五字宜释读为“曲”字，该字系眉毛与眼睛的象形。另，金文“眉”字写法见瑯伐父簋铭文“𠄎”字；

第五行第三字宜释读为“牧”字；

第七行第六字“𠄎”的上部分释义为目形容遇到危险被惊吓得瞪大了眼睛，下半部分如“我”字表音，宜释“恶”。

第八字“𠄎”，又见邢侯簋铭文“𠄎”，与《说文解字》释“众”古字“𠄎”形近，宜释“众”字，第五至八字宜释读为“赴恶历众”。

### 【释读】

卢东，夷大反，伯懋父

以殷八师征东夷。惟

十又一月，誓曰：“寡师□（涉）

东境，伐海曲，雩厥复

归哉！”牧师，伯懋父承

王命赐师，誓征曰：“吾

辈曰：小臣赴恶历众！”

赐曰：“用作宝尊彝。”

### 【断年】

周制金文爵号前缀国或者食邑之名，该铭止称“伯懋父”。又，该次宣誓出征的军队为“殷八师”而非“成周八师”；又，该器铭文字体大小不一，但篇幅整体圆满，有别于周器铭文字体均匀篇幅尾部留余的特点。

是知该器断年宜为殷商而非周朝。

### 【考辨】

该器所载内容为“殷八师”将领因“东夷大反”而随“伯懋父”出征“海曲”地区的誓词。

铭文中的“卢”为地名，该字系由卢笙乐器释义形成。

该“卢”地是指周朝时期齐国附近的卢国，后为齐国城邑，“卢东”与下文中的“海曲”同指渤海南岸淄博、潍坊一带地域，“卢”既为地理标识推知是为具有“元侯”身份的一方诸侯之长。

该器又称“小臣来簋”、“小臣速簋”或“小臣諫簋”，系该器铭文第七行第五字旧释两字而“赴”字上部误释读为“来”等字所致。铭文中“小臣”系“伯懋父”属下各出征诸将领的谦称，该器铭文为“誓征”内容，宜称“伯懋父誓征簋”。

又，该器铭文中的“牧”即像整合羊群准备外出放牧一样召集军队，是知《史记》所载“武王牧野，实抚天下”之“牧野”不似地名，“牧野”意指把军队集结在旷野。然考《竹书纪年》周武王十二年“王率西夷诸侯伐殷，败之于姆野”，故知“牧野”实为“姆野”之讹。